

证券代码：301376

证券简称：致欧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7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4月27日，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6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郑州领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未科技”）、致欧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欧国际”）、深圳致欧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致欧”）、EUZIEL International GmbH（以下简称“EUZIEL”）、AMEZIEL INC（以下简称“AMEZIEL”）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授信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保函、信用证、保理、银行承兑汇票、外汇衍生品等综合业务）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的担保总额度，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存量担保及存量担保到期续做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5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50亿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的担保金额和期限以担保方和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的需要，在额度范围内签署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与上述额度有效期一致。在不超过上述已审批担保总额度的情况下，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总担保额度范围内适度调整各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2026 年 5 月 22 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了以下担保合同：

1、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致欧国际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 3,0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

2、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领未科技向兴业银行郑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

3、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中国”）签订的《保证书》，为全资子公司领未科技及致欧国际向汇丰中国申请授信额度提供 26,600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

4、公司与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渣打中国”）签订的《最高额保证》，为全资子公司致欧国际向渣打中国申请授信额度提供 1,150 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5、公司全资子公司致欧国际与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以下简称“汇丰香港”）签订的《Irrevocable Standby Documentary Credit(SBDC)》，为全资子公司 AMEZIEL 开具关税保函提供 400 万美元的银行存单质押担保。该事项已经全资子公司致欧国际董事会审议通过并通知公司。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郑州领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6-01-14

2、注册地点：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 198-19 号东方大厦 7 楼 701 号

3、法定代表人：宋川

4、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5、经营范围：网络产品、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家具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办公用品、电子产品、橱窗展示道具、日用百货的销售；从事货物的进出口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6、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7、领未科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资产总额	119,641.31	141,375.51
负债总额	87,140.53	109,201.93
净资产	32,500.78	32,173.57
资产负债率	72.83%	77.24%
营业收入	163,869.47	56,503.15
利润总额	4,342.22	-436.44
净利润	3,278.83	-327.21

8、领未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致欧国际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7 年 9 月 12 日

2、注册地点：UNIT 4308D LEVEL 43 AIA TOWER 183 ELECTRIC ROAD

NORTH POINT HK

3、法定代表人：宋川

4、注册资本：3,151.14 万港元

5、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6、致欧国际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资产总额	146,015.44	178,075.20
负债总额	106,865.33	143,068.95
净资产	39,150.11	35,006.26
资产负债率	73.19%	80.34%
营业收入	204,539.60	96,500.78
利润总额	893.4	-4,391.99

净利润	739.34	-3,662.11
-----	--------	-----------

(三) AMEZIEL INC

- 1、成立日期：2017-11-15
- 2、注册地点：8291 Milliken Ave Rancho Cucamonga, CA
- 3、注册资本：6.50 万美元
- 4、股权结构：公司通过致欧国际间接持股 100%
- 5、AMEZIEL 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资产总额	105,957.73	113,782.82
负债总额	77,976.82	84,235.36
净资产	27,980.91	29,547.46
资产负债率	73.60%	74.03%
营业收入	261,567.90	61,218.50
利润总额	4,266.76	2,587.76
净利润	3,311.47	2,010.71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为致欧国际在中信银行郑州分行提供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担保相关主体

受益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保证人：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致欧国际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3,000 万元人民币

4、担保范围：债权本金和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以及为实现债权、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

(二) 公司为领未科技在兴业银行郑州分行提供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担保相关主体

受益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保证人：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郑州领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15,000 万元人民币

4、担保范围：该保证最高本金限额/最高主债权数额内，不论债权人与债务人发生债权的次数和每次的金额和期限，保证人对该最高本金限额/最高主债权额项下的所有债权余额(含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 公司为领未科技及致欧国际在汇丰中国提供的《保证书》

1、担保相关主体

受益人：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人：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郑州领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致欧国际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26,600 万元人民币

4、担保范围：(a)客户在债权确定期间开始前或期间内产生并欠付银行的全部金钱性和非金钱性义务及债务，无论该等债务为客户实际或者或有(以任何身份，无论单独或与任何其他人士共同)欠付的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任何贷款、透支、贸易、贴现或其他授信、衍生品交易、黄金或其他贵金属租借或其他任何交易、文件或法律项下的该等义务及债务；(b)至银行收到付款之日该等义务和债务上(于索赔或判决前和索赔或判决后)产生的利息(包括违约利息)；(c)因客户未能履行该等义务或债务而造成的损害赔偿、违约赔偿或其他赔偿，或因终止履行据以产生该等义务和债务的任何合同或交易而应由客户支付的其他金额；和(d)在全额补偿的基础上银行执行本保证书产生的支出(包括律师费)。

(四) 公司为致欧国际在渣打中国提供的《最高额保证》

1、担保相关主体

受益人：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人：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致欧国际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1,150 万美元

4、担保范围：保证人无条件地和不可撤销地向贵行保证(1)就客户按时履行(a)偿还根据主协议及同业拆借下应付贵行的所有贷款本金、应收账款购买或回购金额或其他金额、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贵行使其在主协议及同业拆借下权利所遭受的各种费用和花费以及所采取的任何行权行动所导致的任何数额（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律师费）等合同义务；(b)在主协议及同业拆借项下的任何付款义务因任何原因（无论贵行是否知晓该原因）成为无效、不合法、可以撤销或不可执行而导致的客户应付的返还和/或在缔约过失原则下应付的赔偿数额；以及/或(c)贵行实现其本保证下的权利所遭受的费用和花费以及所采取的任何行权行动所导致的任何数额（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律师费）（以上三种付款义务，单独或合并称为“担保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五）致欧国际为 AMEZIEL 在汇丰香港提供的《Irrevocable Standby Documentary Credit(SBDC)》

1、担保相关主体

质权人：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出质人：致欧国际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对手方）：AMEZIEL INC

2、担保方式：银行存单质押担保

3、担保金额：400 万美元

4、担保范围：This guarantee is issued in connection with the importation and customs clearance of goods, and is intended to secure the Applicant's payment and reimbursement obligations to the Beneficiary in respect of any customs duties, taxes, fees, penalties, charges and other related amounts paid, advanced or incurred by the Beneficiary on the Applicant's behalf.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和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累计担保总余额为 193,033.60 万元（包含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对第三方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5 年 12 月 31 日数据）的比例为 57.16%。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与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2、公司与兴业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3、公司与汇丰中国签订的《保证书》；
- 4、公司与渣打中国签订的《最高额保证》；
- 5、公司全资子公司致欧国际与汇丰香港签订的《Irrevocable Standby Documentary Credit(SBDC)》。

特此公告。

致欧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6 日